

曾國衛預告DQ攪炒四區員

岑敖暉袁嘉蔚鄭達鴻梁晃維去年參選立會被裁定「不擁護」「不效忠」

落實

愛國者治港



特區政府昨日公布《2021年公職（參選及任職）（雜項修訂）條例草案》的內容。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曾國衛回應傳媒提問時表示，條例通過後，民政事務局將盡快安排現任區議員宣誓，而去年參選立法會選舉時被裁定提名無效的4名現任區議員岑敖暉、袁嘉蔚、鄭達鴻、梁晃維，因為過去被依法認定不擁護基本法及不效

忠香港特區，理論上將失去擔任區議員的資格。香港文匯報昨日重新梳理岑敖暉等4人去年被選舉主任裁定提名無效的理據，發現他們當時均拒簽擁護基本法和效忠香港特區的確證書，並被選舉主任指其拒絕承認國家主權，甚至請求外國制裁香港，跟政府提出的「負面清單」吻合。

●香港文匯報記者 鄭治祖



東區區議員鄭達鴻：不擁護基本法

鄭達鴻雖然矢口否認有意請求外國就香港國安法實施而制裁香港，但選舉主任表示，鄭達鴻參與了十八區區議會反對全國人大常委會制定香港國安法的聯署聲明，而他並無對有關聲明表示放棄或不贊同，可見鄭達鴻對香港國安法的立法表達原則性反對，亦不信奉、推廣及支持「一國兩制」的基本原則，因此客觀上並不可能具有擁護基本法的意圖。

選舉主任指，自2019年起，部分公民黨成員一直催促美國政府通過《香港人權與民主法案2019》。鄭達鴻作為公民黨的執行委員會成員，可以客觀地預設其立場與其他公民黨成員一樣，但鄭達鴻的回覆並沒有以任何足以反駁上述客觀預設的內容。

選舉主任補充，鄭達鴻在2020年6月19日上載於其YouTube頻道的影片指出：「就住國安法的陰霾下，我哋公民黨係極力推動緊一啲國際連結，希望可以爭取到歐盟提供救生艇政策。」與2020年5月的聯署聲明一同客觀地檢視，鄭達鴻在影片的表達可以理解為因應香港國安法的制定而尋求外國干預。

對於多名攪炒分子就「初選」達成反對政府一切議案和撥款的共同綱領，選舉主任表示，鄭達鴻顯然打算濫用立法會法定的憲制角色及職權，作為達至他本人及其盟友的政治目的的手段，因此客觀而言，他並不真誠意地擁護基本法和保證效忠香港特區。

荃灣區區議員岑敖暉：反對國安立法

岑敖暉於去年2月赴丹麥參與會議和公開活動，請求有關機關落實《全球馬格尼茨基人權問責法》，讓其政府有法律基礎制裁香港官員及警務處人員，結果被選舉主任質疑他請求外國制裁香港。

雖然岑敖暉回覆時聲稱，自己無意請求外國制裁香港，而《全球馬格尼茨基人權問責法》亦只旨在保障人權，「如同基本法的部分條文」，但選舉主任認為岑敖暉到訪丹麥的行程明顯是在請求外國政府干預香港特區的事務，並認為他的回覆等於同意若基本法下所保障的人權被侵犯，可由外國透過《全球馬格尼茨基人權問責法》制裁香港特區政府，此觀點完全無視基本法和香港法例下已有處理有關事宜的機制。

選舉主任並指，岑敖暉有份聯署及發表「抗爭派參選人的立場聲明」，指稱會「義無反顧的反對國安法」，並同時聲稱原有法例已足夠充分維護國家安全，令人質疑他無視基本法中需盡早完成維護國家安全立法的憲制責任。

中西區區議員梁晃維：並非真誠改過

雖然梁晃維回覆選舉主任時聲言，無論如何都不支持「民主自決」「民族自決」及「香港獨立」，自己在香港國安法實施後，亦再無意圖借助外國力量對香港施加壓力，亦無意請求美國政府制裁香港，但選舉主任表明，梁晃維多次在社交平台發布「中共殖民廿三年」及香港人「拒絕被殖民者同化」等帖文，並呼籲香港人「重光香港」「重光我城」，又曾把香港人形容為「香港民族」，這些言論已合理且明顯地顯示，梁晃維拒絕接受中國恢復對香港行使主權。

至於請求外國制裁香港方面，選舉主任指出，梁晃維與其他攪炒分子聯署公開信，要求美國政府制裁香港官員，並將一份制裁名單交予美國政府。有關行為已構成尋求或支持外國政府或政治機關干預香港事務，明顯地意圖侵犯中國的主權和香港的高度自治。選舉主任指，不接納梁晃維由於香港國安法實施，而於一夜之間真誠地回心轉意，停止尋求外國干預中國或香港的內部事務，認為梁晃維沒有真誠地放棄他將來從事有關行為的意圖。

南區區議員袁嘉蔚：鼓吹香港分離

雖然袁嘉蔚無公開選舉主任裁定其提名無效的理由，但根據袁嘉蔚當時回覆選舉主任的函件，袁嘉蔚聲稱當時反對香港國安法，是因為與基本法條文「相抵觸」。

選舉主任在函件中指出，袁嘉蔚持續地展示有關「光復香港 時代革命」的口號，質疑她拒絕接受中國對香港特區行使主權，並主張將香港從中國分離出去或改變香港特區的法律效力。袁嘉蔚回覆時聲稱，不同意用一張照片就等於持續展示，而且她已暫時將該照片除下，「接受中國對香港行使主權，不主張分離或推翻特區政權機關。」

政界讚修例清理區會亂象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對特區政府提出條例草案，建議包括區議員必須宣誓，如被裁定宣誓無效、違反誓言，或不符合擁護基本法、效忠香港特區的法定要求和條件，區議員會被取消就任資格（DQ），5年內不得參選。多名政界人士昨日接受香港文匯報訪問時表示，過去一段時間，區議會的亂象有目共睹，今次決定讓議會重回正軌，更能完善「愛國者治港」。

民建聯立法會議員張國鈞表示，過去一段時間，攪炒派運用公權力，自把自為，透過區議會平台，公然挑戰特區政府的管治，為世界任何一個國家或地區所不容許的事情，該條草案能夠撥亂反正，完善

「愛國者治港」，期望立法會能夠盡快展開有關審議工作。

民建聯立法會議員劉國勳表示，民建聯要求成立公職人員監督委員會，提供市民舉報及處理公職人員違反誓言的投訴。此外，當法例生效後，應盡快安排現任區議員進行宣誓。

工聯會立法會議員麥美娟表示，攪炒派利用黑暴事件，於2019年區議會選舉中取得議席，但該批攪炒派議員花公帑卻反對政府，甚至鼓吹「港獨」，令區議會政治化，荒廢地區事務，冀法例通過後，能夠撥亂反正。

至於有指4名去年被依法裁定不符合擁護基本法及效忠特區的現任區

議員將失去區議員資格，麥美娟認為，區議會為香港政治架構其中一環，應一視同仁。

梁美芬贊成設正負清單

經民聯立法會議員梁美芬歡迎有關修例建議，並指應早在2016年全國人大常委會就公職人員宣誓釋法後，特區政府便進行有關修例工作。她認為，政府設立正面及負面清單，判斷議員行為是否擁護基本法、效忠特區，將有助不同立場的從政者，更清楚了解選舉規則。

梁美芬認同，禁止違誓者5年內再參選的做法，可讓違誓者日後改變立場，符合「一國兩制」的要求參政，做法合理。而早前某些人存僥倖之心，企圖走灰色地帶去做傷害國家、特區的事情，現政府清晰告訴大家有關規定。

黑暴偷入區議會的攪炒派議員，盡快彈出舞台。就4名在去年參選立法會時被裁定喪失資格的區議員將被DQ，丁煌認為其反中亂港有跡可尋，若不滿被DQ，可提出上訴，讓法院裁決。

丘煥法律師事務所合夥人丘煥法表示，雖然區議員與立法會議員的職能不同，但同屬公職人員身份。從法律觀點要求區議員與立法會議員宣誓，並沒有不合理的地方。至於條例建議若議員違反誓言，律政司向法院提出呈請或覆核時間，要暫停職直至法庭作出裁決，這與一般公職人員安排相同。丘煥法認為，鑑於過往區議員的宣誓沒有清晰條文指示，今次修例有助選舉主任作出更準確決定，減少社會大眾對選舉主任的工作壓力。

正本清源的作用。馬恩國提到，區議會以公帑營運，區議員卻不擁護基本法、效忠香港特別行政區，無論從政治或法律上，完全說不過去，今次修例亦只是延伸基本法第一百零四條公職人員宣誓的範圍。

丁煌：讓攪炒派區員速離場

全國港澳研究會會員、執業大律師丁煌表示，現時法例對區議員的政治角色並不清晰，今次修例主要填補有關漏洞，為香港法例的現代化邁出重要一步，草案更貫徹了愛國愛港者擔任政治掌權人的政策。他期望條例草案生效後，短時間內能夠扭轉目前區議會的亂象，讓趁

法律界：堵漏讓區會暢順運作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對於特區政府即將向立法會提交草案，修訂多條與選舉及公職人員相關的條例，為公職人員宣誓制定具體要求，並列明區議員就職時必須宣誓，多名法律界人士昨日接受香港文匯報訪問時表示，過去區議員就任不須宣誓，亦沒有清晰的指引，今次修例將填補目前的漏洞，有助日後議會運作更為暢順。

香港法學交流基金會主席、大律師馬恩國表示，過去區議員就任不須宣誓，以致造成近期的亂象，攪炒派利用區議會平台，興風作浪，但區議會屬特區政治架構，必須嚴守「愛國者治港」的原則，今次修例的安排起着

攪炒分子劣跡事件簿

宣揚或支持「港獨」主張

- 公民黨沙田區議員黃文萱：今年1月，在fb表示將在議員辦事處搞印揮春的活動，提供包括「港獨」印章
- 黃大仙區議員莫顯潛：去年3月向居民派發防疫包時，在包內放進「港獨」字條
- 多名中西區區議員：今年1月搞所謂「山城年宵」，不少攤檔卻是售賣印有「港獨」口號及「連豬」等政治性商品
- 「議會陣線」朱凱迪和「熱血公民」立法會議員鄭松泰：2016年宣誓就職時，在讀完誓詞後分別高呼「港獨」口號
- 「熱血公民」副主席鄭錦滿：2016年4月以「港獨」為題發帖，聲稱：「創立兩個組織，一個叫『香港獨立』，另一個叫『香港建國』。然後將之合併，叫『獨立建國』，點睇？」

作出損害或有傾向損害現有政治體制秩序的行為

- 東區區議會副主席、「民主動力」召集人趙家賢：去年7月17日在fb聲稱，「（35plus）歷史性完成籌辦立法會換屆選舉的『民主派初選』，提供平台予超過60萬市民自由表達意見，問心無愧」
- 民主黨前主席胡志偉：去年在勝出所謂「初選」後發表參選立法會的政綱，提到「民主派」已有背水一戰的決心，聲稱這場選舉是自由與「極權」的對決
- 民主黨副主席林卓廷：去年7月11日在fb聲稱：「五大訴求，缺一不可」
- 前「香港眾志」副主席、田灣區議員袁嘉蔚：去年「初選」結束後在fb聲稱，「35+計劃本來就是要迫中共『現露真身』，要麼回應市民訴求，要麼出手造成攪炒」
- 荃灣區議員岑敖暉：去年7月10日拍攝影片宣傳所謂「初選」，稱「民主派35+」或



●去年6月初，攪炒派區議員開會後，反對香港國安法立法。資料圖片

- 「初選」的用意是「迫北京處決香港議會，繼而迫出更多角力」
- 中西區區議員、港大學生會前外務秘書梁晃維：去年7月1日在fb聲稱，「『中共殖民廿三年，中共威逼利誘』，希望令香港人屈服於『極權』之下。不過香港人從未妥協，堅守我哋信奉價值信念，拒絕被『殖民者』同化」
- 北區區議會主席羅庭德：去年1月8日在區議會會議上，聲稱基本法「無法約束政府」「警察無惡不作」，聲言「只有重組警隊，重新『制憲』，方能為人民『充權』」，而終極目標是「入主禮賓府，成為『添馬政權』的執政聯盟，『奪取政權』」

作出或進行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或活動

- 葵青區區議員周偉雄：去年7月21日因高舉寫有「光復香港 時代革命」的標語，涉嫌違反香港國安法被捕
- 「人民力量」副主席譚得志：涉嫌於去年1月至7月利用擺街站及網上直播，發表憎恨和藐視政府的言論，被控發表煽動文字罪、在公眾地方擾亂秩序罪、煽惑非法集結、串謀發表煽動文字等共14罪